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承辦人：黃森明  
電話：037-559768  
傳真：037-328141  
電子信箱：sm4332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00109800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漁港垂釣區暫停垂釣公告 (110D067060\_110D203239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嚴峻，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強化三級警戒延長措施，本縣公司寮漁港及外埔漁港垂釣區自110年6月9日（星期三）零時起，全面暫停開放垂釣」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導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漁港法第18條第1項第5款及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第三岸巡隊、各縣市政府、通苑區漁會、苗栗縣南龍區漁會  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(含附件)、本府農業處

